

(二) 不動產

1. 土地

項次	土地坐落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段 地號	2,866.32	100000分之 1355	張育美	97.05.15	買賣	含建物 29,000,000
2	桃園市中壢區啟文段 地號	6,066.09	1分之1	張育美	104.03.19	買賣	133,950,000
總申報筆數：2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 不動產

2. 建物(房屋及停車位)

項次	建物標示	面積(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段 建號	256.06	1分之1	張育美	97.05.15	買賣	併872地號
總申報筆數：1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 船 舶

種 類	總噸數(長度、管數)	船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四) 汽 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及編	及號	所 有 人	登記 (取得) 時間	登記 (取得) 原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3,004,312 元)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新臺幣			張育美						2,000,000
美元現金			張育美			13,900			423,116
英鎊現金			張育美			14,800			581,196
總申報筆數：3 筆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 新臺幣 29,200,076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幣	別所	有	人外	幣	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彰化銀行楊梅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育美						4,251,169
彰化銀行中壢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育美						2,394,560
華南銀行壠昌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育美						1,637,996
花旗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育美						4,351,443
花旗銀行營業部	活期存款	美金	張育美			6,214			189,154
瑞士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張育美						1,171,439
瑞士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存款	美金	張育美			41,714			1,269,774
瑞士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張育美			159,695			5,351,379
彰化銀行楊梅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徐萬興						4,984,508
王道銀行營業處	活期存款	新臺幣	徐萬興						3,598,654
總申報筆數: 10 筆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八) 有價證券 (總價額: 新臺幣 0 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 (總價額: 新臺幣 0 元)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量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目 / 件 數	所 有 人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新長安終身壽險	張育美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新防癌終身保險	張育美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得意理財變額壽險	張育美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新康樂終身壽險	張育美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人壽伴我一生變額壽險	張育美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達康 101 終身壽險	張育美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利人生終身壽險	張育美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分紅終身壽險	張育美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新長安終身壽險	徐萬興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新防癌終身保險	徐萬興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南山新康樂終身壽險	徐萬興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值分紅終身壽險	徐萬興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金鑽還本利率變動型終身保險	徐萬興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達康 101 終身壽險	徐萬興	
總申報筆數：14 筆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0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總申報筆數：0 筆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 債務 (總金額: 新臺幣 90,000,000 元)

種	類債	務	人債	權	人	及	地	址	餘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土地擔保借款	張育美		彰化銀行中壢分行						90,000,000		108.08.28	購置土地
總申報筆數: 1 筆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 新臺幣 585,300,000 元)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	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張育美	天成醫療社團法人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55 號						180,750,000		100.04.12	個人投資								
張育美	金色年代長照社團法人		桃園市中壢區忠勤街 36、46 號						1,600,000		108.03.04	個人投資								
張育美	伽晟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49 號 1 樓						62,000,000		85.07.17	個人投資								
徐萬興	天成醫療社團法人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55 號						140,750,000		100.04.12	個人投資								
徐萬興	金色年代長照社團法人		桃園市中壢區忠勤街 36、46 號						1,600,000		108.03.04	個人投資								
徐萬興	伽晟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49 號 1 樓						57,600,000		85.07.17	個人投資								
徐萬興	欣天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155 號 11 樓						141,000,000		87.02.16	個人投資								
總申報筆數: 7 筆																				

-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